

南京扶輪社員 -- 程滄波

《中央日報》社長《星島日報》總主筆

劉敬恒（中華扶輪史研究員）2024 年 10 月 10 日



程中行（1903 年 3 月 6 日—1990 年 7 月 21 日），字曉湘，筆名「滄波」，故又多尊稱「程滄波」。中華民國著名報人，曾任《時事新報》《世界日報》主筆、《中央日報》《新聞報》社長、香港《星島日報》總主筆、世界新聞學院/職業學校 1956 年首屆董事/教授（圖見第 9 頁）。

1932 年 5 月至 1940 年 8 月，程滄波在南京任《中央日報》社長 8 年有餘。期間，他參加了南京扶輪社(Nanking Rotary Club)為現職社員，職業分類「新聞報紙業」。

南京扶輪社在上海扶輪社(Shanghai Rotary Club)的指導下，於 1933 年 10 月 25 日成立。1934 年 1 月 19 日加入國際扶輪(Rotary International)，證書編號 3642，創始社員 29 人。

1937 年 7 月，日本帝國對中國發動全面侵略。12 月 1 日至 13 日，日軍攻陷南京，國民政府遷都重慶，後隨即發生南京大屠殺。南京扶輪社無法正常活動，社員流失。最終，國際扶輪於 1943 年 12 月 31 日取消了該社的會員資格。1945 年 8 月，日本帝國戰敗投降。1946 年 12 月 24 日，南京扶輪社重新組織加入國際扶輪。1952 年 1 月 24 日國際扶輪再次取消會員資格，因為該社無法從社會主義中國公安部門取得註冊。



生平略傳

大清國光緒二十九年癸卯二月八日（1903 年 3 月 6 日），程滄波出生於江蘇省武進縣花椒園。武進昔為常州，為江南富庶之地，魚米之鄉。人文薈萃，讀書風氣甚盛。程滄波的父親程景祥，字葆真，舉人出身但仕途不順，於是改走幕途。程滄波四、五歲時，隨父母一家四口到杭州，當時父親在浙江藩臺衙門做幕客。三年後，父親隨浙江藩臺調升到山西去，他們全家仍回常州。回常州的第二年，家裡請了塾師馮蘊明，開蒙入學。

1912年1月1日中華民國成立，程家的家塾也解散了，程滄波考入當時的冠英小學高等一年級。在入小學前，在家塾讀了五年。1915年夏，程滄波小學畢業，考取了常州中學。而就在開學前十天，父親忽然讓他拜錢名山為師，因此他並沒進常州中學。1918年，程滄波進入上海南洋中學，畢業後考入上海聖約翰大學(St. John's University)。讀了三年文科，於1924年轉學入復旦大學政治系。

1923年程滄波在聖約翰大學讀書時，與同學陳訓恕拜訪其兄長，時任《上海商報》主筆的陳布雷。在這之前程滄波有兩篇文章投給《商報》，似是論太平洋國際協會(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會議的。見面之後，陳布雷盛稱他的文章，給他極大的鼓勵。之後，他經常替《商報》寫文章。畢業後，由陳布雷推薦在上海《時事新報》擔任主筆。1930年，經在復旦時結識的費鞏推薦，赴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Th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進修，深受當時的名學者拉斯基(Harold Joseph Laski)的影響。

1931年歸國，當選立法委員，嗣後任中央政治會議秘書。1937年到1945年抗戰時期擔任監察院秘書長、中央宣傳部次長。勝利後奉派為江蘇監察使，負責江蘇及京滬二市的監察任務。

《中央日報》社原實行總編輯制，社長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長兼任。1932年3月1日改行社長制，脫離中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改為黨營媒體。1932年5月，程滄波被任命為改組之後的中國國民黨中央機關報《中央日報》第一任社長。任內整頓報社，增出《中央夜報》、《中央時事周報》。

1933年，中國共產黨主要創始人之一陳獨秀與蘇聯共產國際秘密交通站負責人牛蘭(Hilaire Noulens)遭國民政府逮捕，交南京地方法院審判，章士釗受陳獨秀委託擔任其辯護律師。章士釗將其辯護詞油印後對社會散發，辯護詞中稱：「反對國民黨及其政府，並非反對國家；圖謀推翻國民黨及其政府，並非圖謀推翻國家。」因為「國家號為立憲，選民大抵享受依法變更憲政之權。愚主陳獨秀偶言推翻國民黨，並非危害民國。及布達未來之政治理想，無悖於近世立憲國之通則。自信確有法據，深協人情。」

程滄波乃於1933年4月26日在《中央日報》發表署名文章《今日中國之國家與政府（答陳獨秀與章士釗）》，章士釗隨後在《申報》申辯。1933年5月7日，又發表《再論今日中國之國家與政府——答章士釗》，章士釗未回應。這兩篇文章為中國國民黨的一黨專政進行辯解，本人也因而名聲大噪。陳布雷稱閱讀此文「為之喜而不寐」；南昌行營秘書長、政學系要人楊永泰從南昌行營專門致電祝賀。

1937年10月底，程滄波奉派去歐洲。當時預定的行程，是先到義大利，經巴黎到比利時首都布魯塞爾，再轉英國倫敦。抗日戰爭爆發後，1938年4月離英返國。5月13日由香港飛漢口，晚間陳布雷特由武昌渡江來看他。兩人相見唏噓，幾如隔世。回到重慶後，繼續任《中央日報》社長（1938年9月1日《中央日報》在重慶復刊）。

1940年秋，因與《中央日報》國際版主筆儲安平的妻子端木露西發生桃色新聞而下台。

1940年9月24日，程滄波被免去《中央日報》社長之職，調到監察院去任秘書長的閒職至1945年10月8日。他還曾任中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副部長；在重慶的三年多內，兼任復旦大學新聞系主任，主講《新聞評論與新聞採訪》。

1941年9月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派赴香港，任《星島日報》總主筆。進行大規模的人事重整工作，排擠了《星島》社內部原來的左翼報人。12月太平洋戰爭爆發後，回重慶。此後曾和

成舍我等人合辦中國新聞公司。還曾投資重慶《世界日報》，主持該報社評委員會，任總主筆。

1947 年程滄波辭去監察使職，擔任《新聞報》社長。《新聞報》為上海大報，人才鼎盛，程滄波領導員工倡導民主自由。論述憲政規模，成為正統輿論重鎮。

1948 年聯合國在日內瓦召開國際新聞自由會議，程滄波為中國首席代表，率團與會。會中對採訪及言論自由，提出新穎的意見，受到各國代表的重視。同年當選行憲後第一屆立法委員。

1949 年 5 月，程滄波去香港任《星島日報》總主筆。《星島日報》是由華僑富商胡文虎於 1938 年在香港創辦的中文報章，同年還出版《星島晚報》及《星島晨報》。在創立時，《星島日報》是新加坡馬來西亞的《星洲日報》姊妹報，但現時已分屬不同集團。胡文虎家族亦在其他地方創立其他星系報紙，例如《星檳日報》、《星暹日報》等等。而《星島日報》中的「島」，指香港島而非新加坡。1942 年到 1945 年日本佔領香港時期《星島日報》改為《香島日報》，日本投降後再度變回《星島日報》。另外在美國、加拿大和英國華人聚居的地區均設有分部。

1950 年冬，程滄波在香港與王雲五、卜少夫、陳訓畬、陶百川、左舜生、阮毅成、徐復觀、劉百閔、雷嘯岑、許孝炎等籌辦《自由人》三日刊。成舍我任社長兼編總輯，董事長為左舜生，總經理卜少夫。

1951 年 3 月 7 日《自由人》創刊，程滄波寫發刊詞，題為〈我們要做自由人〉。同年當選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中央委員，嗣膺聘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隨即移居臺灣。

1971 年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成立，程滄波被推舉為主任委員。在臺灣期間，程滄波擔任政治大學、東吳大學、世界新聞職業學校等學府教授；中國書法學會第 7~9 屆理事長。

1990 年程滄波罹患心臟病，併發肺炎，入臺北市忠孝醫院診治。未見起色，於 7 月 21 日去世。享年 88 歲，下葬臺北縣樹林鎮（今新北市樹林區）山佳淨律寺佛教公墓。

著 作

《時論集》《滄波文選》《土耳其革命史》《民族革命史》《歷史、文化及文物》

主要中華民國政府官職年表

- (1)1931-04-24 任國民會議秘書處秘書
- (2)1931-10-12 任立法院立法委員
- (3)1933-01-12 任立法院立法委員
- (4)1935-01-12 任立法院立法委員
- (5)1940-09-24 任監察院秘書長
- (6)1941-06-04 免任立法院立法委員
- (7)1941-06-04 任監察院秘書長
- (8)1945-09-29 任監察院江蘇監察區監察使
- (9)1945-10-08 免任監察院秘書長
- (10)1946-09-19 任三十五年第二次司法人員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監試委員
- (11)1947-03-11 辭任監察院江蘇監察區監察使
- (12)1948-03-10 任中華民國出席聯合國新聞自由會議代表

亦官亦商的報人程滄波

周利成（2024年8月7日）

提起程滄波，或許瞭解的人並不多，但在民國時期他卻是顯赫一時的重量級人物：曾任國民黨中央宣傳部秘書長、副部長、江蘇監察使，多次當選國民黨中央委員、立法委員，是蔣介石的重要幕僚；曾任《時事新報》《世界日報》主筆、《中央日報》《新聞報》社長，是近代中國著名報人；1937年抗戰全面爆發後，他執筆的《告全國軍民書》一文，極具號召力，曾得到周恩來的充分肯定。

主筆《時事新報》

程滄波（1903—1990），江蘇武進縣人，父親程景祥舉人出身，曾是有名無權、有銜無財的知府師爺。3歲後，程滄波先後隨家人遷往杭州、上海，幼入私塾，有神童之名。1912年進常州冠英高等小學堂，年齡最稚而成績最優，1914年畢業時名列全校第二。適值該校成立10周年紀念會，13歲的程以其出色的文采和辯才，榮獲演講比賽第一名。

小學畢業後，程滄波考入常州中學堂，為邑中宿儒、著名進士錢名山賞識，收為弟子，傳授國學，學業猛進。錢深知程非池中之物，乃選中雀屏，將次女許配于他。程後來考取聖約翰大學，結識了時任《上海商報》主編的陳佈雷，陳成為影響他一生的關鍵人物。

據1931年5月3日《龍報》中劍魂的《程滄波脫離時事新報》一文載，1921年「六三慘案」後，程滄波轉入復旦大學攻讀政治專業，1924年與錢女成婚。1927年，經同鄉趙叔雍之介進入《申報》任事，但一時未找到適當工作。《時事新報》主筆陳佈雷遂將程招至麾下，編輯國外電訊，偶作社論，頗得讀者贊許。嗣後，陳入仕，程接任主筆。程撰寫的社評遠見卓識、文筆犀利、波瀾壯闊、縱貫古今，與陳佈雷先後映輝，稱一時瑜亮。

程滄波的社評為《時事新報》贏得一片喝彩聲的同時，也為自己招來了禍端。1930年5月17日《禮拜六》神偵的《程滄波去國原因之傳說》和1948年第112期《大地》中《程滄波營私作風開古今未有之先例》兩文報導稱，1930年4月初，日本艦隊擬在近中國海面舉行軍事演習，社會各方電請國民政府交涉制止。程亦迫于義憤為文申論，對國民政府口誅筆伐，直罵得國民黨一佛出世，二佛涅槃，致使文中隱指的宋子文、孔祥熙大為震怒，故意放出風來，將要緝程歸案。報館董事長張竹平、經理潘公弼懾于宋、孔威勢，更恐程再肇事端，遂托詞考察新聞事業，將程送出國門。由愛國教育家張壽鏞居間斡旋（一說為國民黨元老吳稚暉），宋子文拿出鉅款，作為程赴歐考察經費。月底，程乃乘輪抵達英國。原定為期兩年，分赴英、法、德三國考察，但未及6個月，即被宋子文電促回國，聘為私人秘書。因禍得福的程一躍而為宋氏親信。

文人憂國，古今皆然，報人為甚。從清末到民國，辦報成為文人的新興職業。這些民營報紙多以針砭時弊、批判政府為賣點，以贏得社會共鳴和讀者青睞。為此，黃遠生、邵飄萍、林白水、史量才等付出了寶貴的生命，張季鸞、成舍我等幾度入獄。因此，成舍我曾多個場合說「程滄波是報人中的幸運者」，意指程辦報一生未曾坐牢。程也說：「照我的性格和多年來的主張，坐牢是應有的命運，不坐牢正是例外的僥倖。」

接任《中央日報》社長

1927年3月22日，武漢國民政府在漢口創辦《中央日報》，宣傳部長顧孟餘兼任社長，總編輯陳啟修，副刊編輯孫伏園。陳為中共地下黨員，秘密將數名中共黨員和「左翼」人士吸納進館。因此，「四·一二」反革命政變後，該報發表數篇反蔣文章，蔣介石隨即撤顧之職，同年9月15日該報停刊。1928年2月1日，《中央日報》在上海復刊，宣傳部長丁惟汾兼任社長，總經理潘宜之，主筆彭學沛。丁曾與李大釗頗多往還，亦不滿國民政府「以黨治報」之主張，故內容上與政府並未保持步調一致。為便於控制，蔣介石遂於1929年2月將該報遷至南京珠江路珍珠橋，宣傳部長葉楚傖兼任社長，嚴慎予、魯蕩平任總編輯。1931年6月，劉蘆隱接任宣傳部長，程天放、陳佈雷為副部長，改任賴璉（字真吾）為總編輯，沈君陶為總經理。1932年5月，《中央日報》改宣傳部長兼任社長為專任社長制，在陳佈雷的舉薦下，程滄波出任改制後的首任社長。

1932年5月17日《社會日報》中《程滄波自負不凡》一文稱，造化弄人，事事難料，誰想當年大罵國民政府的程滄波，竟然榮任國民黨唯一黨報《中央日報》的社長兼總編輯了！接任後第一天，程即發表了洋洋千言的《敬告讀者》，文中寫道：「銀行學者言國家中央銀行為銀行之銀行，所謂銀行之銀行者，其能力與任務，將以濟普通銀行之窮而為之周轉。同人竊不自量，以為《中央日報》者可成言論界之言論，其責職在集言論界言論之大成，採取言論界大多數言論而更為之流傳官達，以期發生更大之效力。」這段文字既表明了他對《中央日報》重要性的理解，也向世人宣誓了他的不凡抱負，更表達了「不負中央倚托之重」的決心。

報社骨幹為編輯部和經理部，程滄波總結說：「編輯部要學術化，經理部要營業化。」他對編輯部同人說：「自己跑新聞、編稿子，卻不仔細看自己的報，比較別家的報，這樣就不能進步。作為一個報人，對每一問題雖不能備悉其底蘊，至少要有個概念，這是日常本分的工作。除了本分工作之外，還得念茲在茲，不斷求進步。」程將主要精力集中於社評。文章人人會寫，各有巧妙不同，程的巧妙之處便是抓住要點，恣意發揮。他常說：「寫文章不能僅僅拘於一事論列，必須開拓境界，注入廣泛的新材料。」他最注重社評標題，強調標題必須要有吸引力，使讀者看了標題一定要看文章。因此，他的文章雖然寫得很快，但常為標題耗時良多，甚至回家後，突然想出一個絕妙的標題，便深夜打電話給編輯部吩咐修改。

程滄波接任時尚不足30歲，仍具書卷氣。但他深知《中央日報》為政府喉舌，不容個人意氣夾雜其中。要一本正經、中規中矩地辦報，應如英國的《泰晤士報》一樣做到新聞翔實。言論方面更要與政府保持一致，儘量減少刺激性社論。基於這一旨意，該報自然成為國民政府的代言人。1935年「一二·九」學生運動後，該報為掩蓋事實真相，指責學生，致使南下學生憤而搗毀該報社。「西安事變」中還措辭強硬地指責張學良、楊虎城的「背叛」。

從1932年5月至1940年8月，程滄波任《中央日報》社長8年有餘。隨著業務的發展，人員的增多，原址不敷應用，遂在南京市中心新街口購置地皮，1936年建成三層新廈。抗戰全面爆發，1937年底報社轉移武漢，立足未穩再遷長沙。1938年復移重慶，社址初設會仙橋。大轟炸後，報社移至化龍橋。在「五三」「五四」的大轟炸中，程在防空洞裡寫社評，在破敗的辦公室裡撐起油布臥眠，在會仙橋的火海中收拾餘燼。每當憶及這段艱難歲月，程的心情既辛酸又悲壯。

兩度請辭

主持《中央日報》期間，儘管程滄波小心翼翼、如履薄冰，但仍難免出現「紕漏」。

1934年7月13日《金鋼鑽》中柳白的《鐵顧案影響程中行》一文披露，國民政府監察院彈劾鐵道部長顧孟餘一案，曾引起諸位監委與顧的激烈辯論，《中央日報》未經受理本案之機關決定公佈以前，搶先將該案始末及彈劾顧孟餘原文、顧孟餘申辯書等率先刊出。行政院長汪精衛見報後，暴跳如雷，破口大罵。程得知後，深為自己的冒進而大為灰心，遂於7月11日呈文中宣會請求引咎辭職，將印信檔交還中宣會。但13日中宣會則將辭呈退回，明示「應無庸議」。

1936年西安事變發生後，《中央日報》即言辭激烈地譴責張學良，由此導致程滄波第二次遞交辭呈。1937年1月8日《鐵報》中舊雨的《程滄波一度請辭職之原因》和同年2月20日《東方日報》中狂風的《中央日報社長程滄波辭職經過》兩文稱，西安事變時，「《中央日報》曾有一社評，罵為張之祖若宗，斥為馬賊之子孫，賊性難改，極痛快淋漓之致，大可媲美陳琳之討曹操檄文，駱賓王之討武則天檄文」。但西安事變和平解決後，蔣介石返抵南京。軍統局戴笠也自西安乘機回京，程赴機場迎接。下機後，戴對程說：「當營救委座時，《中央日報》似不應毒罵張學良等過甚，萬一激怒生變，殊屬礙於進行中之營救工作也。」程聽後唯唯稱是。

西安事變時，《中央日報》《中國日報》刻毒謾罵張學良最甚，蔣介石回京後，《中國日報》遂被勒令停刊。程滄波意識到問題之嚴重性，遂託病請辭。中宣會認為「程過往成績極佳，在西安事變中尤為努力，此為檢閱《中央日報》論評者的共知……程此次請辭，實係謙謙君子律己以嚴之措施，自不能容許其卸責」，遂加挽留。戴笠聞訊後，特向程解釋說：「當日機場之語，不過為個人之見解，委座未嘗有所表示。」程雖釋然，但仍難以打消去意。

而據1947年第71期《國際新聞畫報》中《為了張少帥程滄波大吃耳光》一文稱，西安事變時，張學良非常注意南京方面的輿論，每天必看兩報：一為軍委會的機關報《中國日報》；二是代表政府言論導向的《中央日報》。偏偏這兩張報將張罵得體無完膚，張閱罷無明火高三丈。嗣後，張抵南京，居於何應欽公館，便打電話給程滄波，稱有要事相商。程放下電話立刻應約。哪曉得，程剛一進門，話還沒說上兩三句，就被打了兩記耳光。何應欽急忙出來阻攔，程狼狽而逃。程受此無名侮辱，深覺斯文掃地，一回報館便立刻起草辭呈。

在此後的日子裡，程滄波雖仍任《中央日報》社長，但已是心猿意馬，更一度因病回原籍休養，社務由經理部主任及編輯部主任分別負責。1939年3月，程兼任復旦大學新聞系主任，主講《新聞評論與新聞採訪》。1942年6月23日《海報》中明遠的《程滄波剪邊失職》一文載，一位《中央日報》社的舊屬托人介紹到復旦大學新聞系執教，程嫌其小氣，不給他排課，逼他去職。此人遂找到吳稚暉哭訴，請其主持公道，賦閒無事的吳便答應了。吳找到中央秘書長葉楚傖，並逢人就講程的失職，一時鬧得滿城風雨，程只得辭職。

想起吳稚暉一是元老，二是同鄉，程滄波便專程到吳寓拜訪。但一連數次竟未復見，直到第七次才算謀面。程態度至誠，言行謙恭地說：「此次回來，本來不預備在中央社復職，實在推不過葉（楚傖）先生的執意強留，只好留一時再說，一切總求稚老指教。」吳聽後笑道：「楚老真不體諒人，這件事包在我身上，定給你將社長辭掉。」無心插柳之訪後，經一言九鼎的吳出面，果然立竿見影。1940年8月，曾任湘豫兩省財政廳長的何浩若繼任社長，程則調任監察院秘書長。

1941年9月，程滄波被國民黨中央派往香港，再任《星島日報》主筆。太平洋戰爭爆發後回到重慶，與成舍我等人合作組織中國新聞公司，擔任《世界日報》主筆。

從政的日子

《神州日報》的于右任，《時事新報》的陳佈雷，《大公報》的吳鼎昌、胡政之等人，均為報人從政。程滄波也曾有過一段為官的經歷，歷任中央宣傳部副部長、江蘇監察使、軍事委員會顧問、經濟委員會諮議、禁煙委員會高等顧問等職，多次當選中央委員、立法委員。為官期間，最令他傷心的莫過於江蘇監察使了。1945年9月24日，國民政府國防最高委員會議定，程出任江蘇省監察使。11月1日，程在上海畢勳路29號監察使署正式接篆視事。時人把監察院長于右任比作《紅樓夢》裡的迎春，意在說他是位好好先生，彈劾的都是縣長以下的小官，只拍蒼蠅不碰老虎。程接任後，報界則稱他為迎春房裡的丫頭繡橘，意在說他敢作敢為，大刀闊斧。

程滄波上任後，下決心大幹一番，懲治一批貪官污吏，挽回國民政府在社會中的惡劣形象。1946年初，他以一月時間出巡京滬路各縣，體察民艱。據同年4月11日《大錫報》中《程中行提四項意見縣級機關不得逮捕禁押人民》一文載，程拘押了吳縣捐稅處主任，彈劾無錫、鎮江兩縣縣長，為調查武進縣褚鳳娣死因不明案而開棺驗屍。各地貪官聞風喪膽，程滄波一時有包青天之譽。1946年6月15日《鐵報》中《程中行的都老爺風格》一文報導，程滄波檢舉上海九億四千萬糧貸舞弊案的公函，大有前清時期那些不畏強禦的都察院長官的風格。于右任主持的監察院只能糾彈小官，大官從不敢惹，有「豺狼當道，安問狐狸」之譏。而程的公函中就有「狐狸豺狼，自非同受顯戮，實不足以正本而清源」的回應。由此可見，他的決心和魄力。

然而，現實卻一次次地重擊程滄波，他親眼見到自己檢舉的一個個案子石沉大海，被彈劾的官員毫髮無損地招搖過市。不斷碰釘子、受打擊的程，遂於1947年初三次遞交辭呈。同年革新第2期《泰山》中《程中行為了何德奎辭職》和同年第50期《快活林》中《江蘇監察使難做，程中行辭官原因》兩文載，程彈劾上海市政府秘書長何德奎漢奸罪，由急浪滔天轉入風平浪靜。這當然是何的本事，但程心裡卻有說不出的憤懣。接踵而來的還有捉襟見肘的經費問題，監察使署每月僅有40萬元經費，隨著物價飛漲，屬下待遇更是每況愈下。加之上海地方情況複雜，每遇重大案件，社會各界人士請托說情紛至沓來，程難於應付、苦不堪言。程在感慨「打老虎用盡力量但無效，拍蒼蠅不僅乏味更被人嘲笑」後，去意已決。

1947年4月，程滄波的辭呈終獲核准。卸任後，程再次回到難以割捨的報業，繼任《新聞報》社長。

繼任《新聞報》社長

抗戰勝利後，國民政府以接收敵偽產業為名接管了上海四大報之一的《新聞報》，改組為官商合辦。錢新之為董事長，程滄波任社長，詹文滸為總經理。1947年5月13日《導報》中《程滄波棄官辦報務，汪伯奇揮淚讓股票》一文披露，程極具商人頭腦，此次華麗轉身實為舍名圖利之舉。江蘇監察使署經費支絀，味同雞肋，棄之並不足惜。而《新聞報》時為全國銷量第一大報。於是，程收購了原社長汪伯奇的4,000股股票，而成為名副其實的大股東。接任後每遇重大問題，程從不獨斷專行，而是以召開幹部會議的方式讓大家討論。每一問題寧爭得面紅耳赤，也不願馬虎從事，最後依據大多數人的意見付諸執行。

然而，在那個風雨飄搖的年代，《新聞報》的經營並非一帆風順。

首先是同行的激烈競爭。1946年12月23日《羅賓漢》中《新聞報年賞事程滄波表消極》一文報導稱，各報館每年均有年賞之例。是年，上海即有三家報館因發不出年賞而宣告倒閉。為此，21日，上海市長吳鐵城特在市政府與各報經理會商年終薪金問題。當時盛傳《新聞報》已承諾年賞全體職工5個月薪金，同行各報遂紛紛向行政院請願，要求取締《新聞報》是項單獨行動。院長宋子文特將程召至南京。程被宋狠批一通，責其不該用《新聞報》的資金優勢壓迫同行。程大為惱怒，連呼「木秀于林，風必摧之」。

其次是報館內部矛盾叢生。《新聞報》歷史悠久，全國各地均有星羅棋佈的分銷機構，承銷人員也是祖遺子、子傳孫，掌有吃報飯的世襲權。據1946年10月17日《今報》中《新聞報與各分銷處交涉程滄波社長當機立斷圓滿解決》一文載，經報館同意，各地承銷人組織了一個京滬杭聯誼會，會員分為甲、乙、丙、丁四等：日銷3,000份以上者列為甲等，月納會費5萬元；日銷1,000份以上者，列為乙等，月納會費4萬元；日銷500份以上者，列為丙等，月納會費3萬元；日銷500份以下者，列為丁等，月納會費2萬元。各經銷處負責人乘每月解款來滬之際，舉行一次聚餐，同時商討會務。但忽聞報館擬在各地自設辦事處，聯誼會深感受到威脅，遂於13日各地會員紛集上海，請見社長，有所陳述。程滄波立即延見。會員代表提出三項要求：一、最近《新聞報》到達各埠每每誤時，致承銷人損失甚大。加之車站運費增價，負擔太重，請求改為郵遞；二、館方設立各地辦事處，是否為接管各地分銷事務之準備；三、請對各地經銷處人員簽發職員證及證章，錄為正式職員，以利業務。程答覆：「報紙可改郵遞，因手續所需，延於20日起實行；館方確有在各地設立辦事處計畫，對各地經銷處亦僅負監督責任；承銷證章久已有之，不再照發，職員證印就後即可發放。」

1947年10月1日《東方日報》中《程滄波受警告》一文載，《新聞報》員工要求在中秋節每人借薪200萬元，勞資雙方正在談判之時，即被《申報》社長潘公展所悉。潘深恐《申報》員工有同樣要求，遂立即致電程滄波稱，如果《新聞報》答應員工要求，定會引起《申報》員工提出同樣要求，屆時唯《新聞報》是要。倘生意外，《新聞報》應負全責！程獲此警告，乃即召集巨頭緊急會議。會議未畢，工人們也已獲悉，擔心潘公展之威脅影響巨頭們決策，也立即召開幹部會議商議應對措施。總編輯深恐事態擴大，急召印刷部工人懇談兩小時，力勸他們萬勿妄動，報館對員工福利的決定決不受外界威脅。程頂住壓力落實借薪，事態始告平息。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據1948年11月18日《真報》的《程滄波被圍記》的消息稱，一日下班後，程走出報館正欲登車，突被排印工友包圍。程在報館雖居極位，但工友對他並無畏懼。程見勢不妙，乃請工友派代表至辦公室談話。工友遂派代表與程接談，要求每人預支年賞中的1,000元。程深感工友生活之艱，立即答應他們之請，始得乘車回寓。

三是官方政策的限制。隨著解放戰爭炮聲的漸行漸近，報業也不可避免地面對物價飛騰、資源短缺的影響。國民政府訓令厲行節約，對各報館新聞紙採取限量配給制。1947年10月13日《東方日報》中王崑的《節約紙張起爭辯，程滄波妙辭解圍》一文稱，對於節約紙張問題，上海各大報紙多次開會討論。廣告少的報紙均表擁護，廣告多的則因篇幅不夠而表不滿，雙方遂起紛爭。但廣告多的報紙究占少數，爭鬥陣線自然眾寡懸殊，獨佔鰲頭的《新聞報》更陷於被圍攻之中。一次，《益世報》的范爭波與程滄波發生爭執，范放出狠話說：「今日《新聞報》圖其一報之獨存，則我們就唯有以共亡來對付《新聞報》！」還列舉《新聞報》如何賺錢，以為證實。程立刻反擊道：「《新聞報》並不否認略有盈餘，但決不如范先生所說那樣賺得翻倒。」

《益世報》有無錢賺我不知道，但范先生所坐汽車比我的要漂亮得多，則可證明我個人的享受是總不及范先生的！」范遭此突然一擊，竟一時無言以對。因范確實剛買了一部 1947 年新款流線型汽車。

此後，程滄波屢次大聲疾呼，力言文化之不應節約。在 1947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市節約會議上，程與中央節約督導大員潘序倫大開舌戰，程問：「政府命人民節約無微不至，權貴豪門奢侈浪費卻不在禁例，此公平嗎？」潘答：「國難嚴重如此，官民再不厲行節約，何堪設想？中央頒佈節約令，事前確曾妥慎考慮，絕無與人民處敵對行為。」主持會議的市長吳鐵城，面對一場不分伯仲的激辯，只好笑著宣佈散會。

1949 年後，隨著國民黨大陸統治的潰敗，《新聞報》逐漸走向衰落。同年 5 月上海解放前夕，程滄波離滬赴港。

程滄波是民國時期中國報人的典型代表，他一波三折的命運也是近代中國報業史的縮影。與他同時代的報人們共同見證了中國報業由盛及衰的發展軌跡，也書寫了他們不一樣的人生：邵飄萍、林白水、史量才等為追求新聞自由、揭露社會黑暗而獻出了寶貴的生命；戈公振、張季鸞、畢倚虹、梁得所等也因窮病交加而英年早逝；黃伯惠、邵洵美、葉庸方等毀家辦報，從萬貫家財到窮困潦倒；陳佈雷、吳鼎昌、胡政之等雖從報人轉型為官員，卻違背初心而鬱鬱不得志。唯有程滄波洞若觀火地明辨時局動向，在報人、官員、商人三重身份中自如切換，遊刃有餘，立於不敗之地。不得不說，程滄波是民國報人中的一個幸運兒。



「世界新聞學院/職業學校」(世新大學前身)1956 年首屆董事會---(前排右起)成舍我、王雲五、于右任、蕭同茲、林伯壽，(中排右起)閻奉璋、游彌堅、李中襄、辜振甫、端木愷、辜偉甫、程滄波、黃少谷，(後排右起)郭驥、陳訓念、張明煒、阮毅成、葉明勳、謝然之。當中有三名扶輪社員---游彌堅(臺北西區/國際扶輪 345 地區第七任總監)、程滄波(南京)、葉明勳(臺北)。

一代報人——程滄波其人其文

「讀人閱史」之八

蔡登山 ◎ 文字工作者

程滄波（1903-1990），原名曉湘，又名中行，字滄波。江蘇武進人。1903年出生於武進城裡花椒園，武進昔為常州，為江南富庶之地，魚米之鄉，人文薈萃，讀書風氣甚盛。程滄波的父親程景祥，字葆真，舉人出身，但仕途不順於是改走幕途。程滄波說：「在前清，幕府中的人才輩出，無論是屬於上述哪一類，不知薈萃了多少聰明才智、博古通今的人。父親是經過七年『學幕』訓練出來的，他在前半生，是辦理實務的幕職，而在後半生，是兼辦政務與實務的幕客，他在山西、河南等省，常常兼著巡撫及藩司兩個衙門的總文案，常常三四年沒有回家一次，公務之忙碌可想而知。」程滄波四、五歲時，隨父母一家四口到杭州，當時父親在浙江藩臺衙門做幕客。三年後，父親隨浙江藩臺調升到山西去，他們全家仍回常州。回常州的第二年，家裡請了塾師馮蘊明，開蒙入學。民國成立，程家的家塾也解散了，程滄波考入當時的冠英小學高等一年級。在入小學前，在家塾讀了五年。

1915年夏，程滄波小學畢業，考取了常州中學。而就在開學前十天，父親忽然讓他拜錢名山（1875-1944）為師，因此他並沒進常州中學。錢名山一生與詩書為伴，文章道德，深孚眾望，被譽為「江南名儒」。程滄波在此讀經、習文、學詩，孜孜不倦，加之聰慧敏聞，好學強記，奠下優異的國學基礎。也因此深得錢名山之期許，錢名山有兩位女兒素蕓、雲蕓，都能詩為文，於是分別許配給弟子中之佼佼者謝玉岑與程滄波。

跟著錢名山，又讀四年私塾。1918年，程滄波進入上海南洋中學，畢業後考入上海聖約翰大學，讀了三年文科，於1924年轉學入復旦大學政治系。程滄波說：「民國13年前，在上海認真讀文科的學生，其選擇只有聖約翰或復旦。這兩個學校平時互相轉學的學生尤多，本人也是從聖約翰轉到復旦的一個。從自身的親歷，覺得聖約翰讀書實在認真，圖書儀器實在完備。而復旦學生的活動精神與能力，確是驚人。復旦師生間的政治意識，開朗而發達。當時頗有識力過人的家長，曾經說過：最好送子弟先在聖約翰讀兩年或三年，再到復旦讀一年或兩年，然後到外國去留學。」

程滄波在學期間即從事政論著述及編譯，介紹近代思潮，文章常刊於上海各報刊，但他走上報壇是和陳布雷分不開的。1923年他在聖約翰大學讀書時，與同學陳訓恕拜訪其兄長，時任《上海商報》主筆的陳布雷，在這之前程滄波有兩篇文章投給《商報》，似是論太平洋會議

的。見面之後，陳布雷盛稱他的文章，給他極大的鼓勵。之後，他經常替《商報》寫文章。程滄波回憶說：「民國13年冬天，齊盧戰爭未終，京滬路中斷，寒假中我留在上海，當時上海報界陰曆過年停版七天。有人借《商報》出年報。我天天晚上去《商報》寫雜評。《商報》當時經濟奇窘。兩大間編輯室，勉強生了一個火爐。但是我們在其中，幾包花生米，其樂無窮。有時布雷先生夜深偶然到了。我們更覺得一室生春。公展先生是要聞主編。他的工作緊張，很少時間可以隨便談天。我與《商報》館，有三四年的歷史關係，各種文章寫過篇數不少，從來沒有支過一文稿費。但當時我從梵王渡到租界，幾視望平街和我的老家一樣。可以想見布雷先生當時對青年們吸引力之大。」

在復旦大學時，程滄波結識了來自江蘇吳江縣（蘇州）的費鞏。費鞏（1905-1945），原名費福熊，字祥仲。費鞏的父親費樹蔚字仲深，19歲中秀才。吳大徵奇其才，將女兒吳本靜嫁給他。費鞏因早與袁克定之長女袁慧泉（又名袁家第）有婚約，所以在學校時的別號為「駙馬爺」。程滄波說：「可是他在學校及後來進入社會，絕少發現他有絲毫的『少爺』氣息，他很質樸，也很沈默。後來進入社會，態度尤為莊重而嚴肅。……我和他在復旦大學相處只一年有半。……在復旦我比他高一班，比他先一年畢業，可是他比我先到英國，我到英國去讀書完全由他事前替我籌備一切。」

1925年，程滄波畢業於復旦大學。畢業後由陳布雷推薦在上海《時事新報》擔任主筆。1927年4月，陳布雷出任浙江省政府秘書長，5月任國民黨中央黨部秘書處書記長。程滄波說：「當時我在宣傳部服務。中央黨部由鐵湯池遷到成賢街。我們的辦公室，只隔一個天井。」

1930年，程滄波去英國倫敦大學政治經濟學院進修，當然這是費鞏幫他安排的，費鞏在1927年到該院留學，1931年才轉英國牛津大學。程滄波回憶說：「距今三十二年前的10月初，我從巴黎到倫敦，到維多利亞車站，費先生已在月台上接我。……費先生預先替我租了一間房間在倫敦郊外叫Herne Hill地區。該處到倫敦政治經濟學院要乘公共汽車半小時方可到達。……晚上我們討論到大學去註冊入學，……他問我的志趣，我說我還是從Prof. Laski罷。他說那不嫌太空疏麼？我說我早就走入『空門』了，現在還是一空到底。所以我以後在倫敦政經學院把拉斯基教授的功課大半選讀了。除了英國憲法外其餘都是政治理論，真是『一空到底』。」程滄波在國內讀大學時就讀拉斯基關於主權論的著作，在倫敦政經學院又親炙其議論，他說：「他教書技術的驚人地方，在他演講或教書的時候，不用課本，不用札記，沒有一刻停留，口如懸河，在一小時上課時間，他的演講整整六十分鐘，不少一分不多一分。在講桌上，他瘦短的身材，黃黯的面色，蓄著小鬍鬚，戴上大眼鏡，用他孟徹斯特、牛津及美國混合的口音，懸懸滾滾，使聽者張口迷惘，翕然奉為大師。」儘管他對拉斯基有讚美，但也有批評，他以蘇東坡批評荀子的話，認為拉斯基「喜為異說而不讓，敢為高論而不顧。其言，愚人之所驚，小人之所喜。」又說，拉斯基少年成名，抱著縱橫之志。他的自誇狂，與其說他「自許太過」，毋寧說他「自視過卑」。

1931年春，程滄波學成回國，任國民會議秘書。1932年5月被任命為改組後的國民黨黨報《中央日報》的首任社長，29歲的他，在新聞界嶄露頭角，更領一方重鎮，自是責任重大，於是他對報紙進行整頓，他後來在〈四十年前的回顧〉文中說：「我進《中央日報》的政策，第一要把報辦好，在新聞報導上，在言論上，乃至廣告發行上，先把這份報紙站在國內新聞界可以不愧為一個領導的報紙。我當時深切認定要造成報紙的領導地位，不能依賴政治力量，而要靠報紙本身站得住站得出。我針對一個官報的弊病，確立辦報要多登新聞的政策。《中央日報》編經兩部的職員，要使他們都負有採訪新聞的責任，然後由量的增加而去淘鍊質的精選。務使《中央日報》的讀者，披閱報紙沒有官報的印象，而當天的新聞不但不能較其他各報落後，且要超出。」。

1933年4月，中國共產黨創始人陳獨秀被捕受審，陳獨秀及其律師章士釗在法庭上的辯論，十分犀利，國內南北方的輿論受其影響，聲援陳獨秀，程滄波見狀，親自執筆，以〈今日中國之國家與政府——答陳獨秀及章士釗〉為題，撰文刊於4月26日的《中央日報》，嚴加駁斥，其結論曰：「陳君獨秀在法庭抗辯，謂法庭對人民之政治思想加以判斷，即非人民之法庭。夫陳君自視於一切法律無所容心，本無庸為之多辯。然據檢察官之論告，則陳君之所犯，或決不止於思想，而在其組織團體之行爲。陳君所言，自有其立場！吾人雅不願為之窮究，惟章君行嚴則以學律之人，而辯詞全文中，乃不知現行法律。且於現行之根本法亦忘之。文采智辯，毋乃用非其地。萬言辯詞，在法律上之價值，遂無足觀。章士釗之名氏，將永不能與法家或名律師相連綴。而終無改其縱橫談士之面目也乎！」。該文引起章士釗於5月4日在上海《申報》發表〈國民黨與國家〉一文反駁；而5月7日，程滄波又發表〈再論今日中國之國家與政府——答章士釗〉於《中央日報》。程文行文流暢，說理清晰，辯駁鏗鏘有力，博得輿論極大的同情與支持，卒使陳獨秀屈服於法律。陳布雷因此而由杭州致函給程滄波說「為之喜而不寐」，而時任軍委會委員長南昌行營秘書長的楊永泰也由南昌致電申賀。

1936年12月12日下午，西安事變消息傳到南京，下午五時後，京中黨政軍高層人員，齊集闕雞閣何應欽部長公館。根據程滄波的記載，中央常會及中央政治會議聯席會議，於晚間九時開始。當時行政院副院長孔祥熙於晚間十二時由上海乘飛機到京出席會議。會議舉行到翌晨五時三刻方散，程滄波馬上到《中央日報》寫〈昨日西安之叛變〉社評，發表於當天之報紙云：「昨日西安之叛變，截至今晨五時，京中所得消息，為張學良率部劫持蔣委員長，發表通電，主張推翻政府。西安自昨晨起，電報中斷。叛變經過詳情，各方所得報告不多。然張學良率部叛變，已為確定之事實。」緊接著嚴厲聲討張學良，文中說：「張學良之過去，今不必談。張學良之今日，身膺軍寄，受命負剿匪之重任。當國家憂危之日，坐糜餉糈，對國家無尺寸之功。乃復假借名號，犯上作亂。此其罪大惡極，不容於誅戮。張學良昨日之行爲，不但對長官為叛逆，實與全國國民為敵，與整個民族為敵。西安雖被叛兵盤踞。在中央之立場，若不嚴伸國法，立予聲討，將無以對人民付託之重。全國將士，於此犯上叛國之逆賊，若不急起剿除，

又何以對國家倚畀之殷。昨夜中央聯席會議之決議及國府明令，此種態度已極顯明。張學良叛變之剿滅，必然是短時期內之事，張學良之剿滅，不必需要大量之軍力。全國民意之力量，全國人民之良知發揮，足以奪其魂魄，足以使其望風奔潰。」

由於程滄波能文，蔣介石經常召見嘉勉，我們知道蔣介石的許多重要文告，多出自於陳布雷的手筆，但有兩篇最重要的文告，卻都由程滄波執筆。一是1937年7月17日的〈對蘆溝橋事件的嚴正聲明〉，一是1949年1月21日蔣介石之引退文告。前者是因為陳布雷在病中；而後者因陳布雷已自殉之後。關於前者在《滄波文存》中有詳細記載撰文的經過，在此不再贅述。程滄波從奉命撰稿到完成這篇攸關中國生死存亡的文告，僅花兩個半小時，下筆極快而結構井然，足見其才情煥發，倚馬可待。其中有「和平未到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到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及「戰端一開，地無分南北，年無分老幼，皆有守土抗戰之責任，皆應抱犧牲一切之決心。」、「此事發展結果，不僅是中國存亡問題，而將是世界人類禍福之所繫。」、「『人爲刀俎，我爲魚肉』，我們已快要臨到這極爲人世悲慘之境地。這在世界上稍有人格的民族，都無法忍受的。」、「我們希望和平，而不求苟安；準備應戰，而決不求戰」之警句，正氣凜然。而蔣介石引退文告有「假令共黨自此覺悟，罷戰言和，拯救人民於水火，保持國家之元氣，使領土主權克臻完整，歷史文化與社會秩序不受摧殘，人民生活與自由權利確有保障，在此原則下，致和平之功，此固中正馨香祝禱以求者也。」兩篇文告字字鏗鏘，發人深省，允爲歷史不朽之作。

1937年10月底，程滄波奉派去歐洲，當時預定的行程，是先到義大利，經巴黎到北京布魯塞爾，再轉倫敦。程滄波說他到倫敦時，「聞首都淪陷而家屬消息不明者數月，疾苦慘痛，乃爲有生以來所未有」。次年2月底，程滄波接到陳布雷從漢口寄到倫敦的信，信中有「江南千里，公私塗炭」之語，後來陳布雷要他留在歐洲等冬天再回國。但程滄波因公私迫促，在1938年4月間就離英返國。5月13日由香港飛漢口，晚間陳布雷特由武昌渡江來看他，兩人相見唏噓，幾如隔世。當時《中央日報》已遷往長沙出版了，因此程滄波在漢口稍留，即乘輪到長沙。《中央日報》暫借長郡中學辦事。全體員工，亂後重逢，悲喜交集。在長沙不到一年，抗戰轉入艱苦階段，《中央日報》奉令在重慶復刊。以社址難求，編輯部在會仙橋，經理部在新街口兩處辦公。程滄波回憶抗戰期間重慶艱辛的歲月說：「民國28年『五三』、『五四』大轟炸，重慶報紙被炸毀的不止一家，《大公報》、《新民報》、《新蜀報》以及《時事新報》，與《中央日報》均有毀傷。5月4日的下午，天氣晦冥，警報不停，中宣部奉委員長諭召集各報負責人商討善後，決定戰時首都日報不能一日停刊。當場在我的寓所——領事巷康宅，決定組織重慶各報聯合版，公推我爲主任委員，開始在《時事新報》辦公；後《時事新報》再被炸傷，改在《國民公報》辦公。我每晚在辦公，編輯部及經理部均由各報分別派人組成，這一個聯合版，前後維持一百天。在一百天後各報方分別出版；所以到抗戰勝利，戰時首都，日報沒有停刊一天。抗戰勝利後，我會見許多戰前日本的新聞界舊友，每以此自負。」

1940年秋，程滄波被免去《中央日報》社長之職，而調到監察院去任秘書長的閒職。對此香港名報人陸鏗在《陸鏗回憶與懺悔錄》中說：「程主《中央日報》八年半，直至1940年秋因桃色事件下臺。自古才子愛佳人，原來，儲安平在程領導下任《中央日報》編輯部主任，其妻女作家端木露西，不僅人長得漂亮，文章也寫得好，程爲之動心，乃趁儲安平赴英學習機會，窮追而得手。儲得知此事，在其鄉前輩吳敬恆（稚暉）先生面前告了程滄波一狀。吳言於蔣介石，蔣把程喊去罵了一通。《中央日報》社長勢難繼續當下去，乃呈請辭職。于右任先生愛才，且認爲『風流無罪』，隨把程滄波叫到監察院任秘書長。端木露西女士也爲這一段感情糾葛，寫了一篇相當轟動的文章：〈蔚藍中的一點黯淡〉刊於重慶《大公報》，風傳一時。」對於此事，當時也在《中央日報》主持編務，後來成爲陶希聖的親家的劉光炎，在《梅隱雜文》一書中說：「《中央日報》的副刊，也花樣百出，最鬧猛的是女記者端木露西鬧桃色新聞，把報館幾乎搞垮了。這位女記者非常風騷，她其實很喜歡我，曾百端挑逗，喊我是：『可憐的孩子！』我因心有專屬，絕不動心，她終於把我沒有辦法，搖搖頭去了。她的丈夫後來恍如大夢初醒，知道自己只是『賠了夫人又折兵』，一無是處，一怒離開報館，從此到上海辦了一個《觀察》雜誌，專門拆國民政府的臺。他就是早期被共黨利用，終於在『大鳴大放』中栽了跟頭的儲安平！」。

在重慶期間，程滄波還兼任重慶復旦大學新聞系主任，主講《新聞評論與新聞採訪》。他指定選修「社論研究」的學生，必須熟讀：《東萊博議》、《陸宣公奏議》、《古文辭類纂》、《唐宋八家文》、《唐詩別裁》。此外必須參閱：《資治通鑑》、《史通》、《文史通義》。菲孝（H.A.L.Fisher）《歐洲史》（*A History of Europe*）、白芝浩（Walter Bagehot）《英憲論》（*The English Constitution*）、阿克敦（Lord Acton）《自由史》（*History of Freedom*）及蒲徠士（James Bryce）《歷史與法理的研究》（*Studies in History and Jurisprudence*）。程滄波認爲這是養成新聞記者的課程，也是評論記者培植的條件。

1941年，程滄波被國民黨中央黨部派往香港，任《星島日報》總主筆，進行大規模的人事重整工作。不到半年，太平洋戰爭爆發，他又回到重慶。曾與成舍我等人合作組織「中國新聞公司」，投資經營重慶版《世界日報》，主持該報的社評委員會，任總主筆。「中國新聞公司」以「提倡民主建設，獨立經營新聞事業」登報招股舊法幣1000萬元（第一期股額），按照成舍我和程滄波的想法，是計劃先在重慶辦起一家《世界日報》，待到抗戰勝利結束，還要以首都南京爲中心，在全國東、西、南、北、中五大地區主要城市，分期陸續辦起十家大報，都使用《世界日報》命名。這一方展現他們雄偉辦報的氣魄，另方面也可省去分開申請立案的煩難手續。抗戰勝利後，國民黨政府委任他爲江蘇監察使重返江南。1947年辭去監察使職，擔任《新聞報》社長。《新聞報》爲上海大報，人才鼎盛，程滄波領導員工倡導民主自由。論述憲政規模，成爲正統輿論重鎮。1948年聯合國在日內瓦召開國際新聞自由會議，程滄波爲中國首席代表，率團與會，會中對採訪及言論自由，提出新穎的意見，受到各國代表的重視。1949年

5月，程滄波去香港任《星島日報》總主筆。1950年冬，在香港與王雲五、卜少夫、陳訓畬、陶百川、左舜生、阮毅成、徐復觀、劉百閔、雷嘯岑、許孝炎等籌辦《自由人》三日刊，成舍我任社長兼編總輯，董事長為左舜生，總經理卜少夫。1951年3月7日《自由人》創刊，程滄波寫發刊詞，題為〈我們要做自由人〉。同年到臺灣。

程滄波畢生為新聞人，但黨政經歷豐富。1931年當選立法委員，嗣後任中央政治會議秘書，抗戰時期擔任監察院秘書長、中央宣傳部次長，勝利後奉派為江蘇監察使，負責江蘇及京滬二市的監察任務。1948年再度當選行憲立法委員。1951年當選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中央委員，嗣膺聘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六十年代初期，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成立，程滄波以立法委員身分與會，自第六屆起連任五屆中華民國代表，折衝國際議壇，多所建樹。

1971年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成立，程滄波被推舉為主任委員，任內擬訂各種道德規範，作為評議依據。他呼籲同業自律，諒解新聞評議會所扮誼友的角色，共促新聞事業臻於至善至美之境。程滄波擔任此職長達十八年，國民黨以其推展新聞自律有功，於1988年他退休時頒贈實踐一等獎章。在臺期間程滄波還擔任中央政治大學、東吳大學、世界新聞專科學校教授。

程滄波詩文兼擅，他自弱冠操觚，下筆千言，然散佚之文字，十有五六。他說：「曾輯民國12年起至18年冬全部論文散見於當時報章雜誌者共二百篇，交上海華通書局出版。不意時閱兩年，書店倒閉。不惟殺青無期，併所交存稿，亦全部遺失。民國30年珍珠港事變之前，余在香港主持《星島日報》筆政，全部論文百篇，已謄錄付梓。卒因香港淪陷，稿版俱毀。民國34年，重慶《世界日報》成立。自春徂秋，前後所著論文，亦幾百篇。因勝利復員，因循未及輯錄。至今同付劫灰。」他對於撰寫這些時論，感慨良多，他說：「竊以為時事論文，雖與經世鉅著或學術專集，未可並論。然時論作者，當其籌思振筆，發為文章。每於午夜漏盡，燈昏目眊。時或酷暑流金，几案炙手；或厲寒砭骨，筆硯成冰。而時間及環境之束縛顧忌，理想與現實之調和斟酌，蓋非親歷其境者，不能道其甘苦於萬一。」因此他將民國23年前後在《中央日報》所撰的時論42篇，及抗戰勝利到行憲在上海《新聞報》所撰的103篇，分別以《時論集第一編》及《時論集第二編》於民國43年8月及10月在臺北出版。另又刊行有《歷史文化與人物》一書。1983年，復從上列三書中，選其得意之作69篇編印成《滄波文存》出版。《滄波文存》於英國兩黨政治研究，有透徹之分析。書中臧否人物公正不阿。書末輯詩鈔與聯作，凡百數十首，雖屬小道而文采燦然。讀此書者，莫不以「擲地有聲」稱譽之。

1990年春末，程滄波因罹患心臟病，併發肺炎，乃入臺北市忠孝醫院診治，未見起色，竟於是年7月21日溘然長逝，享年八十有八。

延伸閱讀

程滄波（1983）。滄波文存。臺北市：傳記文學雜誌社。